

救生快艇拯救章

IRB Rescue Award

H/IRS/IRBRA/0526

目的：

此乃救生快艇救生員之基本考試，考生對救生快艇之操作、航海、通訊及體能，要有一定之水準（惟持章者不可單獨駕駛救生快艇，隨船必須有人持有效之船主及輪機師（舷外機）執照，除非其已有上述執照）。

獎勵：

證書一張和布章一枚。

投考資格：

- i. 本會屬會會員；
- ii. 年齡十七歲或以上；
- iii. 持有有效本會銅章或以上資格；
- iv. 持有本會海洋拯救基礎證書；
- v. 完成本會認可救生快艇拯救章訓練課程。

主考：

本會一級主考（救生快艇拯救專項）或救生快艇拯救專項評核員一名。

器材：

總會認可之救生快艇及救生衣。

水試衣著：

泳裝、泳帽、水上活動鞋、防晒衣物（淺色底及不脫色衣料）。

考試程序：

救生快艇拯救章考試共分兩個部份，分別為甲部筆試及乙部實習試。考生必須在兩個部份均取得合格成績，才可獲發救生快艇拯救章。

1 甲部（筆試）

筆試共有 30 題，答對 21 題或以上合格，答題時間 20 分鐘。

1.1 試題內容包括：

- 1.1.1 救生快艇拯救認識；
- 1.1.2 個人裝備；
- 1.1.3 安全守則；
- 1.1.4 救生快艇操作及保養；
- 1.1.5 救生快艇拯救；
- 1.1.6 急救知識。

2 乙部 (實習試)

實習試包括下列兩項，每項取分 50%或以上為合格。

2.1 體能

五分鐘內完成跑步 100 公尺，游泳 100 公尺及跑步 100 公尺；

2.2 船藝及拯救

2.2.1 救生快艇下水及啟動救生快艇；

2.2.2 定點高速直線前進及定點停船；

2.2.3 8 字軌跡駕駛；

2.2.4 將救生快艇泊定於主考指定之碼頭及浮標；

2.2.5 利用救生快艇拯救一名距離救生快艇 100 公尺深水處之昏迷溺者，並把溺者送回岸上安放，途中不斷施行人工呼吸 (考生必須擔任救生快艇駕駛員及救生員)。

--- 完 ---